**评分办法：**（总分100分）

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。

**第一步：初步评审**

评审专家组对报名材料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进行审查，如报名人有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，则视为初步评审不合格，其报名被否决，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。

**第二步：综合评分**

对初步评审合格的公司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，评分细则如下：

**1.价格分 （满分30分）**

（1）以进入详评的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30分

（2）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/某投标人投标报价）×30分

**2.技术分（满分39分）**

（1）技术性能分（满分9分）

由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配备设备信息管理系统技术性能进行比较，分档打分。

一档（3分）：设备信息管理系统功能相对一般的，不能满足我院所需功能；

二档（6分）：设备信息管理系统功能相对较好，对项目实施信息化管理和质量控制基本具体、清晰，内容完整。基本满足我院需求；

三档（9分）：设备信息管理系统功能优于二档，对项目实施信息化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具体、清晰，内容完整，体系流程顺畅，体系节点明确，操作使用方便易懂。优于我院提出的需求。

（2）服务方案（满分15分）：

一档（5 分）：服务承诺方案相对一般的；

二档（10分）：服务承诺方案相对较好，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承诺基本具体清晰的；未全面提供明确的售后服务内容、服务标准、费用标准和相应的价格；

三档（15分）：服务承诺方案相对优于二档，针对我院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承诺具体、完整、清晰到位的；能全面提供明确的售后服务内容、服务标准、费用标准和备品备件的报价。

（3）值班及培训方案（满分9分）：

一档（3 分）：值班及培训方案相对一般的；

二档（6分）：值班培训方案相对较好，对项目实施单位人员的培训计划、内容基本具体清晰的；

三档（9分）：值班培训方案优于二档，对项目实施单位人员的培训计划具体、内容完整、清晰到位的。

**3 .商务分（满分40分）**

（1）拟投入人员分（满分3分）

①供应商响应我院驻场工程师人数得1分，否则得0分。

②供应商响应驻场工程师具有大专以上学历，医疗设备专业维修人员必须有人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证件，证件包括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证（A）、压力容器作业人员证（R1）得2分，否则得0分。

（2）供货能力分（满分10分）

与主流医疗设备生产厂家签订有供货协议或合作协议，每提供一个得1分，满分10分。

（3）业绩分（满分18分）

①供应商近3年来，具有协助医院通过等级医院评审的相关服务实例经验（提供合同或所服务医院证明材料），每个得3分；满分9分。

②供应商近3年来，有类似医疗设备运维管理服务业绩[以中标、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]，无类似业绩不得分。每个得3分；满分18分。

（三）总得分＝1＋2＋3